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TBC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公開說明書
(發行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三、發行公司債之種類、金額、利率、發行條件、公開承銷比例、承銷及配售方式：

(一)發行種類：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整，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A、B、C、D共四券，其中A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陸拾參億元整、B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C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捌拾陸億元整、D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肆拾伍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整。

(三)票面利率：A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1.98%，B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2.02%，C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2.10%，D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2.17%。

(四)發行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4至5頁。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對外公開承銷。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包銷方式，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七)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用於償還借款及屆期之公司債，將可優化本公司整體負債結構，並降低融資利率波動及財務調度風險。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6頁之說明。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約新臺幣貳仟零伍拾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壹佰零伍萬元。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

九、本公司股票面額：每股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元整。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48,554,267,880	24.10%
現金增資	25,483,900,000	12.65%
盈餘轉增資	80,161,463,410	39.78%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219,025,330	11.52%
股份轉換發行新股	30,427,028,590	15.10%
私募發行特別股	7,500,000,000	3.72%
公司債轉換股份	5,755,219,680	2.8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96,566,120	0.79%
註銷股份	(21,193,762,660)	(10.52%)
合計	201,503,708,35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https://mops.twse.com.tw>)及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5 樓 電話：(02)3327-7777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電話：(02)2718-1234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bank.sinopac.com>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36 號 電話：(02)2517-3336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02)2175-6800
 名稱：標普全球評級 網址：<https://www.spglobal.com/ratings/en/>
 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三座 3、4 樓 電話：+852-2533-3500
 名稱：穆迪亞太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moody.com>
 地址：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一座 24 樓 電話：+852-3758-1300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姓名：陳富仁會計師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公司債簽證律師姓名：蔡宗釗律師 網址：無
 事務所名稱：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25-3748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06 號 2 樓之 2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俊光、陳富仁會計師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高麗雪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修辰	代理發言人姓名：徐旻傾
職稱：總經理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3327-7777	電話：(02)3327-7777	電話：(02)3327-7777
Email：rachael.kao@ctbcholding.com	Email：scott.wu@ctbcholding.com	Email：megan.hsu@ctbcholding.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s://www.ctbcholding.com>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1
貳、發行辦法	4
參、資金用途	6

附件一：董事會議紀錄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聲明承銷手續費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兩者所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

註：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二十條，發行人申報發行普通公司債，如銷售對象僅限櫃買中心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者，所檢具之公開說明書編製內容，應依金融業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六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壹、公開說明書摘要及發行人基本資料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201,503,708仟元		公司地址：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27樓、29樓		電話：(02)3327-7777
設立日期：91年5月17日		網址：https://www.ctbcholding.com		
上市日期：91年5月17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不適用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顏文隆 總經理 高麗雪		發言人：總經理 高麗雪 代理發言人：副總經理 吳修辰、資深副總經理 徐旻傾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電話：(02)6636-5566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股票承銷機構：無		電話：(02)3327-7777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公司債承銷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5樓 電話：(02)2718-1234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19號11樓		
代收股款銀行：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光、陳富仁會計師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75-6800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67號2樓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標普全球評級		電話：+852-2533-3500 網址：https://www.spglobal.com/ratings/en/ 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三座3、4樓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穆迪亞太有限公司		電話：+852-3758-1300 網址：https://www.moodys.com 地址：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24樓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113年10月25日 評等標的：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 評等結果：twAA-/twA-1+/穩定(中華信評) 113年10月25日 有限公司 BBB/A-2/穩定(標普全球評級) 114年3月31日 A3/穩定(穆迪)				
董事選任日期：114年6月13日，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43%(114年7月31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詳次頁				
主要營業項目：投資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事業，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風 險 事 項	不適用			參閱本文之頁次 不適用
營 業 概 況	本(114)年度截至6月30日(註1)	去(113)年度(註1)		參閱本文之頁次
資 產 總 額 (仟 元)	8,830,231,608	8,839,609,949		不適用
負 債 總 額 (仟 元)	8,361,149,618	8,329,258,201		不適用
收 益 (註 2) (仟 元)	109,519,198	189,409,573		不適用
稅 前 純 益 (仟 元)	41,442,756	88,089,715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元)	1.78	3.64		不適用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總類：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金額：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整(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A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1.98%，發行金額為新臺幣63億元整，B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2.02%，發行金額為新臺幣11億元整，C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2.10%，發行金額為新臺幣86億元整，D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2.17%，發行金額為新臺幣45億元整。(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及貳、發行辦法)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募集資金用以償還借款及屆期之公司債，將可優化本公司整體負債結構，並降低融資利率波動及財務調度風險。(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資金用途)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年8月25日		刊印目的：發行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註 1：本(114)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及去(113)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處收益係指綜合損益表上之淨收益。

董事、監察人及其持股比例

114年7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註1)	持股比例(註2)
董事長	唯福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顏文隆	114.06.13	3年	0.43%
副董事長	宜詮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一揆	114.06.13	3年	0.50%
董事	仲遠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佳文(註3)	114.06.13	3年	0.50%
獨立董事	楊聲勇	114.06.13	3年	0.00%
獨立董事	劉長春	114.06.13	3年	0.00%
獨立董事	許文彥	114.06.13	3年	0.00%
獨立董事	季崇慧	114.06.13	3年	0.00%

註1：本公司第9屆董事任期自114年6月13日至117年6月12日止，自98年6月2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註2：佔流通在外普通股及特別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董事仲遠投資(股)公司於114年6月13日改派代表人陳佳文先生接替辜仲諒先生。

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基準日：114年7月20日

序號	姓名	持股比例	序號	姓名	持股比例
1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	5.93%	11	辜仲諒	1.18%
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ESG永續高股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4.96%	1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3%
3	宜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	1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13%
4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2.19%	1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3%
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員工福利儲蓄信託基金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2.07%	1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0%
6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99%	16	榮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89%
7	中信銀受中信金暨其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1.86%	17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88%
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70%	18	渣打託管iShares新興市場ETF	0.70%
9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6%	1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0.70%
10	銓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	20	嘉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0%
			20	宜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0%

註：佔流通在外普通股及特別股比率。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各子公司摘要表

項目	公司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 (股)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 (股)公司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 (股)公司	中國信託資產管理 (股)公司	中國信託證券投資 信託(股)公司	中信保全(股)公司	台灣彩券(股)公司	中國信託資產融 (股)公司
地址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6、168、170、186、188號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8樓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3樓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21樓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19樓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12樓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5樓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15樓	臺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7樓
電話		(02)3327-7777	(02)8170-9888	(02)6639-2000	(02)2652-2277	(02)8170-5377	(02)2652-6688	(02)2653-0355	(02)8170-5228	(02)2388-0011
主要產品		商業銀行 存放款業務	人壽保險業務	證券及期貨業務	創業投資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	投資信託業務	駐衛保全服務 人身保全服務	各類彩券之發行銷售、 促銷、開兌獎作業及管 理	經營租賃、分期付款 及應收帳款受讓業務
市場結構		根據金管會銀行局114年第一季統計資料，本行第一手統計資料，本行共計38家，含3家純網銀，競爭激烈。海外部分，響應政府政策，各家銀行皆持續在海外各地擴張事業版圖，以滿足全球金融需求。當地客群之金融需求，國內個人金融方面，臺灣客戶總資產、存款款額相較其他市場、維繫穩健成長。在法規亦重視公平待客及資訊透明化，銀行需更努力於業務發展。整體而言，全球景氣略為趨緩，各央行已陸續啟動降息政策，經濟壓力、惟全球政經局勢不確定性有增無減，金融市場震盪更為劇烈，對整體銀行業穩健經營構成嚴峻挑戰。	國內市場上共有21家壽險公司。臺灣預計115年接軌國際制度IFRS17與新一代精算能力制度，為了強化保險公司的獲利穩定及資本運用效率，在保險商品的推動上，以外幣、保障型及高資產型商品為主。預期114年下半年美國聯準會進入降息循環，資金運用謹慎與穩健成長，並在兼顧風險與報酬之原則下有效運用資本，並降低低風險波動因素，積極提升公司長期穩定獲利。	各券商積極透過異業合作或集團一站式金融服務交差銷售促進開戶及投資人交易。此外，隨著投資資訊便捷及普及化，複委託市場規模持續成長，依據證券商業公會資料統計累計到4月交易量較去年同期成長25.4%。為因應市場變化，維持穩定獲利基礎，將持續擴大經紀業務規模，並且優化承辦及自營業務投資模式，在掌握風險下獲利，以達長期經營獲利目標。	根據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指出在110年全球創業投資額下降10%新高之後，受到國際政經情勢動盪影響，至113年第1季的創業投資金額已連續下降九個季度；惟自113年第2季開始已略有回升。因國際政經情勢仍高度緊縮，投資人仍傾向投資較成熟之late stage公司，也讓新創公司的募資活動不易，雖然113年不動產市場交易趨緩，惟資產管理公司取得之不動產仍以法拍市場標的為主要來源，適逢後續之加值開發，預期仍具良好獲利空間。下半年，市場認為投資展望114年下半年，隨著M&A及IPO活動可望較過去幾年活絡，AI產業件量可望逐步攀升，亦將持續積極評估並布局具開發潛力之標的，強化資產活化效益與長期回報。	目前國內各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轉投資之資產管理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包含不良債權催收管理、活化及法拍市場不動產置資產、都市更新案投資及有息資產等。近期隨著央行升息與政府持續抑制房市，整體不動產市場交易趨緩，投資資產管理公司取得之不動產仍以法拍市場標的為主要來源，適逢後續之加值開發，預期仍具良好獲利空間。下半年，市場認為投資展望114年下半年，隨著M&A及IPO活動可望較過去幾年活絡，AI產業件量可望逐步攀升，亦將持續積極評估並布局具開發潛力之標的，強化資產活化效益與長期回報。	根據投信投顧公會截至114年4月底之統計資料顯示，國內投信的境內外基金，加上全權委託及私募基金，規模達17.16兆元。其中指數型基金(EFT)規模達6.3兆元，佔整體基金規模61%。顯見ETF已成為投資人中長線參與投資較青睞之工具。展望114年下半年，料將持續受川普政策影響，全球經濟下行風險增加，投信將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同時強化客戶溝通與服務，以協助客戶應對市場變化。	中信保全目前經營項目以駐衛保全、人身保全及提供安全維護諮詢等營業項目為主。依法令規定，與金融業之營業額不能低於總營業額50%，現計有中信信託、下各辦公大樓。近年來國內大型保全業者積極轉型投入物聯網、科技保全業務，中信保全對於案場服務及增加服務範圍等，列為未來的主要軸及發展方向。	公益彩券近四年銷售均超過1,300億元。截至114年5月底，電腦型號碼商標共5,467家，立即型商標共62,631家。另根據普及率市場調查顯示，臺灣18歲以上人口(將近2,000萬人)以超過9成曾經購買過公益彩券，超過8成的貨等各種項目之分期付款以及應收帳款受讓業務乃至資金貸與他人的直接融資等。	依據台北市租賃商業同業公會統計113年租賃業總契約金額為新臺幣7,241億元，市場主要業者共40家，經營者為其會員共40家，經營產業對氣範圍廣泛，以運輸及倉儲、加工製造業、批發及零售業等為主。案場範圍從一般貨棧、批發、原物料及存貨等各種項目之分期付款以及應收帳款受讓業務乃至資金貸與他人的直接融資等。

註1：金融控股公司之特股比率基準日為113年12月31日。

註2：係以金控合併淨收益計算「占金融控股公司收益之比重」。

註3：因子公司台灣人壽財務報告採用之財報編製基礎採收入成本總額表達，本公司採淨收益列示，致保險子公司佔金控收益之比重高於100%。

貳、發行辦法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簡稱「本公司」)經呈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年7月28日金管銀控字第1140222063號函核准發行公司債，訂定發行辦法如下：

- 一、 債券名稱：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 二、 發行總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整。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 A、B、C、D 共四券，其中 A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陸拾參億元整、B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C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捌拾陸億元整、D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肆拾伍億元整。
- 三、 票面金額：本公司債之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壹種。
- 四、 發行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五、 發行期間：
 - A 券發行期間為 5 年，自民國 114 年 9 月 2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9 年 9 月 2 日到期；
 - B 券發行期間為 7 年，自民國 114 年 9 月 2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21 年 9 月 2 日到期；
 - C 券發行期間為 10 年，自民國 114 年 9 月 2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24 年 9 月 2 日到期；
 - D 券發行期間為 15 年，自民國 114 年 9 月 2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29 年 9 月 2 日到期。
- 六、 票面利率：本公司債 A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1.98%、B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2.02%、C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2.10%、D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2.17%。
- 七、 計、付息方式：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採實際天數單利計付息一次。付息金額依每張債券票面金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以本公司計算者為準。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臺北市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且不另付利息。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亦不另計延遲利息。
- 八、 還本方式：本公司債不得中途解約或要求本公司買回，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 九、 債券形式：本公司債採無實體形式發行，並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
- 十、 擔保方式：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十一、 承銷機構：本公司債委託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承銷商。
- 十二、 還本付息代理機構：本公司債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還本付息事宜。還本付息機構於核付利息時，依所得稅法規定代為扣繳所得稅、中央健康保險署補充保險費(如適用)及其他依法應扣繳或代扣之費用，並依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債券所有人名冊資料辦理本息款項劃撥作業。
- 十三、 受託人：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予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

受託人營業所查閱。

十四、 通知方式：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公告之。

十五、 銷售對象：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

十六、 其他：

1.信用評等：本公司信用評等等級為中華信評 twAA-(評等日期：民國 113 年 10 月 25 日)，投資人應注意債券標的本身之風險。

2.本公司應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送件申請本公司債為櫃檯買賣。

3.受償順位：本公司債債權人之受償順位同於本公司其他無擔保債權人之受償順位。

十七、 本發行辦法未盡事宜，悉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辦理。

叁、資金用途

一、本次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一) 資金來源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不適用。
2.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貳佰貳拾柒億元整。
3. 資金來源：發行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為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不足之差額將以續借短期借款或商業本票支應。
4. 計畫項目及預訂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4年度		115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債務	115年度第一季	22,700,000	9,400,000	4,100,000	7,000,000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 發行公司名稱：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 債券名稱：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
3.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整。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 A、B、C、D 共四券，其中 A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陸拾參億元整、B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C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捌拾陸億元整、D 券發行金額為新臺幣肆拾伍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整。
4. 公司債之利率：A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1.98%、B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2.02%、C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2.10%、D 券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年息 2.17%。
5. 公司債償還期限及方法：A 券發行期間為 5 年、B 券發行期間為 7 年、C 券發行期間為 10 年、D 券發行期間為 15 年，各券皆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
6.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 (1)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本公司自有資金、銀行借款、貨幣市場、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並於各還本付息日前一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本公司債之本息。
 - (2) 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 (3) 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7.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償還借款及屆期之公司債，預計於 115 年度第一季前運用完畢。
8.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為新臺幣 62,500,000 仟元。

(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償還之公司債數額為新臺幣 62,500,000 仟元)

9.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本公司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10.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額定資本總額為新臺幣 320,000,000 仟元，分為 32,000,000 仟股，已發行新臺幣 201,503,708 仟元，分為普通股 19,650,381 仟股及特別股 499,99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

11.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截至 114 年 6 月 30 日為 469,081,990 仟元。

12.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不適用。

13.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監督本公司履行本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並訂立受託契約。凡持有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本公司與受託人間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公司債發行辦法均予同意承認並授予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規定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所查閱。

14.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不適用。

15.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主辦承銷商，依簽訂之承銷契約辦理相關事宜。

16.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7.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不適用。

18.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無。

19.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不適用。

20.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不適用。

21. 董事會之議事錄：請參閱附件一。

22.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無。

23. 發行人信用評等：

(1)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2)信用評等日期：113 年 10 月 25 日。

(3)信用評等結果：twAA-。

(三) 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 (請) 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可行性

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整，每張票面金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整，按面額發行。本次發行條件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發行，就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等各方面評估均具有可行性。

2. 必要性

鑒於近期台灣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已由 2022 年第四季高點 1.93% 下滑，此時發行中長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可鎖定相對低之資金成本，避免因利率走揚造成資金成本提高，降低利率波動風險，有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穩定性，符合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故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有其必要性。

3. 合理性

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借款及屆期之公司債，可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降低財務調度之風險及避免利率上揚之風險，對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故發行中長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應屬合理。

4. 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採用之資金調度來源，可分為股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及債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金融機構借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表：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股 權 工 具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①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升競爭力。 ②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劃較易順利完成。 ③發行價格趨近於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 ④員工依法的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①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②對於股權較不集中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海外存託憑證 (GDR)	①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②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③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④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	①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②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③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④對於股權較不集中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債 權 工 具	轉換公司債	①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②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③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①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需支付利息或提列利息補償金，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②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③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①每股盈餘無被稀釋之虞。 ②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③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④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①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	①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②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③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④資金額度運用彈性較大。	①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增加財務風險之壓力。 ③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基於上述各項籌資方式分析，其中現金增資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雖可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比率，惟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之影響較為直接。另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將有無法規避未來利率上揚之風險，或其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可能高於發行普通公司債等不利情事，故本公司以發行固定利率普通公司債之方式進行籌資，除可掌握長期資金來源、規避未來利率上揚產生之資金成本增加風險，亦可避免每股盈餘被過度稀釋，有助於未來營運競爭力之提升，以降低企業經營風險。

(四)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公司債價格之訂定方式，係參酌近期公債及市場同期公司債之發行條件，並判斷投資人需求後審慎定價。

(五)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收購其他金融機構、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不動產及設備、收益、費用及損失與稅前純益之預計變動情形暨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 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3. 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114 年度	115 年度	116 年度	117 年度	118 年度	119 年度	120 年度	121 年度
一〇七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A 券	-	4,000,000	-	-	-	-	-	-
一〇七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B 券	-	-	-	-	-	-	6,000,000	-
一〇九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A 券	-	-	1,900,000	-	-	-	-	-
一〇九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 B 券	-	-	-	-	-	8,100,000	-	-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A 券	6,400,000	-	-	-	-	-	-	-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B 券	-	-	5,300,000	-	-	-	-	-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C 券	-	-	-	-	4,400,000	-	-	-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D 券	-	-	-	-	-	7,400,000	-	-
一〇九年度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A 券	-	3,000,000	-	-	-	-	-	-
一〇九年度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B 券	-	-	-	3,500,000	-	-	-	-
一一一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B 券	-	-	-	-	4,800,000	-	-	-
一一一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C 券	-	-	-	-	-	-	-	4,000,000
一一一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	3,700,000	-	-	-	-	-

B. 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本公司自有資金、銀行借款、貨幣市場、募集公司債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並於各還本付息日前一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本公司債之本息。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臺幣205億元，預計於114年第三季募集完成，並計劃用於償還借款及屆期公司債(如下表所示)，雖本次發行公司債成本較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之資金成本高，短期內未能撙節利息支出，對本公司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較為有限，

惟為提高資金來源穩定性，發行固定利率公司債可鎖定資金成本，降低利率波動風險，對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效益且可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以 114-1 公司債資金支應金額	114年度		115年度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台灣銀行	1.88%	114/7/30~114/9/16	營運周轉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
台灣銀行	1.88%	114/7/30~114/9/16	營運周轉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	-
元大銀行	1.75%	114/7/31~114/12/26	營運周轉	6,300,000	4,100,000	4,100,000	-	-	-
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A券	0.60%	109/09/17~114/09/17	償還債款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	-	-
一〇七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A券	1.30%	108/01/16~115/01/16	償還債款	4,000,000	4,000,000	-	-	4,000,000	-
一〇九年度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A券	0.40%	110/01/21~115/01/21	償還債款	3,000,000	3,000,000	-	-	3,000,000	-
合計				22,700,000	20,500,000	13,500,000	-	7,000,000	-

C.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截至1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為新臺幣342,102仟元。

D.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4年度		115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因營運之需而舉借之短期借款	114年度第四季	9,300,000	3,000,000	4,100,000	-
償還一〇九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A券	114年度第三季	6,400,000	6,400,000	-	-
償還一〇七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普通公司債A券	115年度第一季	4,000,000			4,000,000
償還一〇九年度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A券	115年度第一季	3,000,000			3,000,000
合計		22,700,000	9,400,000	4,100,000	7,000,000
預計可能效益		本次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205億元，係用以支應償還陸續到期之公司債及因營運所需而舉借之短期借款，增加中長期資金來源將可優化本公司整體負債結構，並降低融資利率波動及財務調度風險。			

- (2)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預計產生效益之具體說明：不適用。
- (3)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第 13 頁至第 14 頁。
- (4)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 A. 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不適用。
- B. 資本支出計畫：無。
- C.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114年第二季(發債前)	114年第三季(發債後)(註)
財務槓桿	1.02	1.02
負債比率	26.08%	26.08%

註：係以 114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數據考量本次發債金額新臺幣 205 億元，並償還到期公司債及借款後所得之設算比率。

本次發行公司債所籌集之資金係用以償還借款及屆期之公司債，目前預估用於償還陸續到期之公司債及銀行借款，惟籌資工具同屬負債性質，故對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應無重大影響。

D. 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次發行中長期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以償還借款及屆期之公司債，藉以鎖定中長期資金成本，規避利率變動風險，使更符合長期穩健經營之原則，並可取代銀行融資，增加籌資管道，減少銀行對公司授信總額度限制所造成資金調度風險，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具正面助益，符合穩健經營之原則。

(5)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募集資金用於償還負債部分之原借款用途為支應本公司陸續到期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或支應各項營運活動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營運資金來源主係各子公司每年上繳之盈餘，於子公司營運上繳前主要透過金融機構借款或商業本票取得日常營運所需資金，支應各項支出以維持公司正常營運，為提升公司競爭力，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亦使公司財務狀況更趨穩健，發行新臺幣中長期公司債除可掌握長期資金來源、規避未來利率上揚產生之資金成本增加風險，同時降低財務調度風險及強化資本結構，將有助於未來營運競爭力之提升，以降低企業經營風險。

(6)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4. 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悉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 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Total
期初現金餘額 1	414,519	300,844	3,573,694	227,174	328,499	263,784	342,102	36,341,700	506,386	4,309,603	4,615,159	6,648,435	414,519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利息收入		363	102			3,370							3,835
處分有價證券			399,899										399,899
股利收入						31,253,776							31,253,776
處分固定資產													
退還之所得稅	26	(70)	(10)		545	451,326							452,016
其他													
非融資性收入小計 2	26	293	399,991	199	545	31,708,472							32,109,52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長期股權投資													
取得有價證券		399,899							7,000,000				7,399,899
利息費用	319,789	51,413	44,155	35,188	20,009	210,913	67,796	61,250	222,379	67,310	65,433	68,131	1,233,766
營業費用	693,912	125,942	93,533	63,581	495,196	68,997	32,513	98,067	74,404	127,134	101,291	66,682	2,041,252
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								45,202,536					45,202,536
分派特別股股利								1,073,461					1,073,461
取得固定資產		189	8,823	105	55	244	93						9,509
非融資性支出小計 3	1,013,701	577,443	146,511	98,874	515,260	280,154	100,402	46,435,314	7,296,783	194,444	166,724	134,813	56,960,42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213,701	777,443	346,511	298,874	715,260	480,154	300,402	46,635,314	7,496,783	394,444	366,724	334,813	57,160,423
融資將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799,156)	(476,306)	3,627,174	(71,501)	(386,216)	31,492,102	41,700	(10,293,614)	(6,990,397)	3,915,159	4,248,435	6,313,622	(24,636,378)
融資淨額 7													
應付商業本票及短期增加													
應付商業本票及短期減少	2,400,000	3,850,000		200,000	5,450,000	(31,350,000)	36,100,000	10,600,000		500,000	2,200,000		61,300,000
銀行公司債			(3,600,000)		(5,000,000)				(3,000,000)			(6,300,000)	(49,250,000)
債通公司債	(1,500,000)								20,500,000				20,500,000
現金增資									(6,400,000)				(7,900,000)
融資淨額小計 7	900,000	3,850,000	(3,600,000)	200,000	450,000	(31,350,000)	36,100,000	10,600,000	11,100,000	500,000	2,200,000	(6,300,000)	24,650,000
附帶回營業及債券投資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00,844	3,573,694	227,174	328,499	263,784	342,102	36,341,700	506,386	4,309,603	4,615,159	6,648,435	213,622	213,622

11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Total
期初現金餘額 1	213,622	358,109	354,901	349,689	359,439	349,797	430,155	305,734	463,910	327,917	439,378	494,229	213,622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利息收入													
處分有價證券	7,000,000					31,253,776		29,760,000					36,760,000
股利收入													31,253,776
處分固定資產													
子公司投資													
其他													
非融資性收入小計 2	7,000,000					31,253,776		29,760,000					68,013,776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長期股權投資													
取得有價證券						29,760,000							29,760,000
利息費用	319,155	73,301	81,191	79,601	82,254	241,031	84,754	107,534	355,815	107,534	104,065	106,584	1,742,819
營業費用	36,358	29,907	34,021	39,649	32,388	624,146	39,667	39,776	30,178	81,005	41,084	27,046	1,046,225
分配普通股股利								45,202,536					45,202,536
分派特別股股利								1,251,978					1,251,978
取得固定資產													
非融資性支出小計 3	355,513	103,208	115,212	110,250	114,642	31,173,418	124,421	46,601,824	385,993	188,539	145,149	133,630	79,551,79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555,513	303,208	315,212	310,250	314,642	31,373,418	324,421	46,801,824	585,993	388,539	345,149	333,630	79,751,79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6,658,109	54,901	39,689	39,439	44,797	230,155	105,734	(16,736,090)	(122,083)	(60,622)	94,229	160,599	(11,524,401)
融資淨額 7													
應付商業本票及短期增加	500,000	100,000	110,000	120,000	105,000			17,000,000	250,000	300,000	200,000	230,000	18,915,000
應付商業本票及短期減少													
發行公司債													
償還公司債	(7,000,000)												(7,000,000)
現金增資													
融資淨額小計 7	(6,500,000)	100,000	110,000	120,000	105,000			17,000,000	250,000	300,000	200,000	230,000	11,915,000
附屬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358,109	354,901	349,689	359,439	349,797	430,155	305,734	463,910	327,917	439,378	494,229	590,599	590,599

附件一：董事會議紀錄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紀錄



節本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3 日
第八屆第五十八次會議

財務討論事項(2)

☒ 審計委員會議案	☐ 關係人議案
☐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案	☒ 發布重大訊息
☐ 風險管理委員會議案	☐ 召開記者會
☐ 提名委員會議案	☐ 申請暫停交易
☐ 誠信經營委員會議案	
☐ 企業永續委員會議案	

提案單位：財務管理部

案由：本公司擬申請發行不超過新臺幣 400 億元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額度，謹提請 核議。(本案業經 114 年 5 月 22 日第六屆第五十六次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在案)

說明：

- 一、為償還 114 年及 115 年到期公司債、短期借款/商業本票暨強化資本及財務結構與充實營運資金，擬申請發行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400 億元之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額度，其中可計入合格資本之次順位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上限為 200 億元。
- 二、本公司擬申請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總額	總額上限為400億元，得向主管機關提出公司債總括申報及採分次發行，額度為申報生效後兩年內有效，將視實際需求及市場狀況分次發行。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限	發行期限不超過20年(含20年)。
發行利率	視發行時市場狀況訂定。
受償順位	一般順位及/或次順位(上限200億元)，發行類別得視屆時市場及公司資本狀況而定。

- 三、本次擬申請發行公司債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效益請詳附件。

四、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10 條規定，本次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並依同法第 20 條規定，在向主管機關申報發行生效後，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

五、依「公司法」第 246 條規定，本次募集與發行公司債經本公司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以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六、本案擬向主管機關申報之相關書件以及因應本次公司債發行委任外部專家（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會計師、受託機構、代理還本付息機構及事務代理機構等）之相關事宜，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於前述董事會決議之授權範圍內全權處理之，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本次公司債發行之契約及文件。

七、為因應市場籌資環境變化之迅速，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發行普通公司債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額度、發行條件（發行價格、票面金額、發行利率及發行期限等）、計畫項目、資金來源、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其他有關項目，如因發行時市場狀況、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財務調整、營運計畫、客觀環境改變或其他相關事宜而有修正調整之必要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之，必要時於實際發行辦法中載明。

八、本案依據中信金字第 1144239930027 號簽呈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附件二：證券承銷商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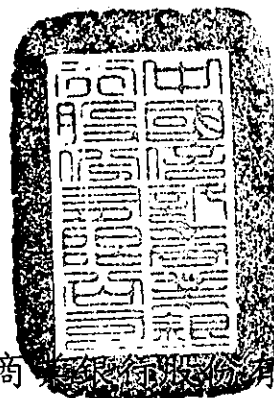
(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且銷售對象僅限專業投資人者適用)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貳佰零伍億元整，每張債券面額為新臺幣壹仟萬元整，並委託本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承銷商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證券商管理規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委託證券承銷商對外公開銷售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此致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佳文

承銷部門主管：黃文柏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出具「聲明承銷手續費之收取不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兩者所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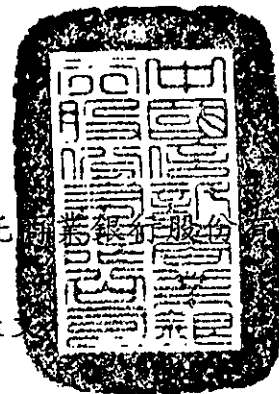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信金控)委託，擔任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中信金控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陳佳文

日期：114 年 8 月 25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信金控)委託，擔任一一四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中信金控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

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

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

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

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

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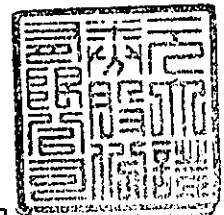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

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

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

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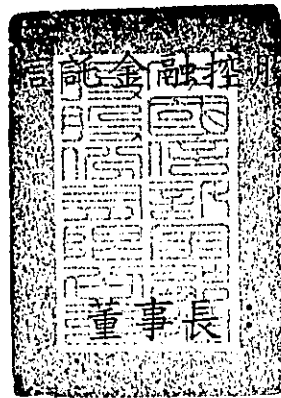


負責人：董事長 陳修偉



日期：114年8月25日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顏文

